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961,676,378.55	17.03	7,561,389,327.34	19.70
利润总额	351,874,407.85	5.20	934,730,447.86	2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266,951.99	2.87	839,695,914.96	2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9,456,320.68	25.64	870,961,963.26	2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2,807,850.0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1.32	2.09	19.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1.32	2.09	19.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1	减少0.73个百分点	15.42	增加0.1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95,507,390.25	16.13	521,663,264.31	23.3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60	减少0.05个百分点	6.90	增加0.2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617,526,607.65	10,821,029,714.63		8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878,382,808.31	5,222,334,312.00		70.01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8,293.40	52,906,847.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4,274,350.70	-78,910,513.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5,000.00	-383,2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8,311.39	4,879,132.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8,189,368.69	-31,266,048.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总资产_本报告期末	81.29	主要系公司新增大额长期借款以及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_本报告期末	70.01	主要系公司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销售额的增长导致收款增加、原材料采购国产化带来预付款减少的综合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辰	境外自然人	54,998,783	13.67	54,828,443	54,828,443	无	0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115,503	5.99	0	0	无	0
莫要武	境内自然人	24,060,656	5.98	23,968,856	23,968,856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465,179	4.34	0	0	无	0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869,110	4.19	0	0	无	0
马伟剑	境内自然人	15,108,714	3.76	0	0	无	0
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910,441	3.21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571,299	2.38	0	0	无	0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定慧基金	其他	7,380,750	1.83	0	0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676,795	1.16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24,115,503	人民币普通股	24,115,50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465,179	人民币普通股	17,465,179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16,869,110	人民币普通股	16,869,110
马伟剑	15,108,714	人民币普通股	15,108,714
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10,441	人民币普通股	12,910,44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571,299	人民币普通股	9,571,299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定慧基金	7,380,750	人民币普通股	7,380,7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76,795	人民币普通股	4,676,7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53,025	人民币普通股	4,353,025
GATES FOUNDATION TRUST	4,031,733	人民币普通股	4,031,7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68,792,861.12	1,884,641,232.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167,748.25	
衍生金融资产		185,906.9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03,939,352.02	2,044,615,708.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91,744,441.22	440,092,864.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320,244.89	9,815,195.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79,298,879.95	4,058,820,956.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4,231,795.35	191,015,915.73
流动资产合计	17,268,495,322.80	8,629,187,781.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854,320.00	14,854,32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519,670.01	8,891,190.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2,123,927.30	1,140,454,875.30
在建工程	483,275,042.26	329,151,689.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595,630.38	66,514,342.51
无形资产	210,900,169.34	226,417,878.2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8,957,642.94	269,592,71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356,885.02	128,393,62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47,997.60	7,571,306.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9,031,284.85	2,191,841,932.94
资产总计	19,617,526,607.65	10,821,029,714.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30,469,459.71	2,617,916,09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3,801,970.50	13,363,251.04
应付票据	55,251,395.62	32,166,101.85
应付账款	653,711,137.04	777,913,863.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887,874.06	54,614,368.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5,907,283.27	144,397,524.58
应交税费	38,959,386.91	51,715,310.93
其他应付款	199,520,447.52	174,479,576.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327,102.90	209,803,519.85
其他流动负债	869,141,812.28	618,561,933.62
流动负债合计	5,670,977,869.81	4,694,931,548.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57,368,813.39	781,135,681.8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092,443.95	48,736,623.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73,953.09	2,744,015.35
递延收益	73,130,719.10	70,553,15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4,383.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8,165,929.53	903,763,853.97
负债合计	10,739,143,799.34	5,598,695,402.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9,067,257.00	402,225,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65,195,283.06	3,409,930,610.51
减：库存股	30,005,750.08	30,005,750.08
其他综合收益	-48,829,227.12	-26,632,568.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1,262,917.83	172,602,532.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31,692,327.62	1,294,214,31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78,382,808.31	5,222,334,312.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78,382,808.31	5,222,334,312.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617,526,607.65	10,821,029,714.63

公司负责人：徐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晶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7,561,389,327.34	6,317,151,337.98
其中：营业收入	7,561,389,327.34	6,317,151,337.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11,584,601.16	5,502,108,736.15
其中：营业成本	5,679,691,574.37	4,834,182,189.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5、创始股东、集团公司、本轮投资者及其他相关方顺利完成《增资协议》及其他任何与本次交易相关文件的签署；

6、集团公司和创始股东已经按照适用法律规定为本次交易交割取得所有必要的政府审批、登记和备案手续（若需）并获得第三方的同意或豁免（若适用）；

7、本轮投资者应已就现有业务和集团公司完成了所有法律、财务、商业的尽职调查，并对该等尽职调查的结果满意（为免疑义，本轮投资者签署《增资协议》即视为其确认本项交割先决条件已经满足）；

8、不存在限制、禁止或取消本次交易的法律法规、法院、仲裁机构或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判决、裁决、裁定或禁令；

9、标的公司已完成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全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手续及外商投资企业信息登记系统信息报送，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标的公司章程备案；

10、仅就SmartSens而言，标的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向外汇管理部门或其授权银行完成外汇基本信息登记并取得相应的外汇业务登记凭证；

11、创始股东和集团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向本轮投资者出具确认上述先决条件（上述第（4）条和第（7）条交割先决条件除外）已全部得到满足的书面证明文件。

（七）违约赔偿

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其在《增资协议》项下的义务，或其在《增资协议》项下的任何陈述或保证不真实或不准确（该方为“违约方”），则构成对《增资协议》的违约，违约方应对由于其违约行为所引起的守约一方的损失负赔偿责任。违约方应在收到守约一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三十（30）天内予以补救。各本轮投资者仅分别且不连带地对其自身违约行为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不承担间接损失赔偿责任。

如该等违约事项对本次交易或标的公司业务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则构成重大违约。在重大违约的情况下，如果前述三十（30）天（或者各方同意的其他宽限期限）届满时违约方仍未对违约予以补救（或者补救之后仍然不符合《增资协议》下的约定、陈述或保证），则守约一方有权在向违约方发出通知后解除《增资协议》。在重大违约构成预期违约或已导致协议基本目的无法实现且不可补救的情况下，守约一方可按约在违约救济期届满前通知解除协议。解除协议不免除违约方的赔偿责任。

（八）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增资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应受中国法律的管辖，并依其解释。

凡因《增资协议》引起的或与其有关的任何争议，若任何争议无法在争议发生后20日内通过协商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交由深圳国际仲裁院（暨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时该会适用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深圳。仲裁庭的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各方应尽其最大努力使得任何该等仲裁裁决及时得以执行，并就此提供任何必要的协助。前述规定不应阻止各方申请出于任何原因可以获得的任何诉前保全或禁令救济，包括但不限于确保随后对仲裁裁决的强制执行。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香港子公司智感微以其自有资金对睿魔创新进行投资，有助于公司围绕图像传感器主业向下游智能视觉应用领域延伸，加强与产业链优质企业的协同合作，拓展公司在AI影像、机器视觉等领域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在图像传感器产业链的综合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本次增资完成后，智感微持有睿魔创新3.1797%股权，睿魔创新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香港子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未来若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竞争、技术迭代或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仍可能存在投资预期无法实现等风险，进而可能对公司整体财务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过去12个月公司未发生与同一关联人进行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

十、中介机构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6-042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亦不派送红股。

●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进行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9,695,914.96元；截至2026年9月30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690,259,182.76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439,067,25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536,87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1,394,253.9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和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6-047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至11月2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征集问答”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martsens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徐辰先生

副总经理：赵颂恩女士

独立董事：施海娜女士

财务总监：李冰晶女士

董事会秘书：黄敏珺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至11月2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征集问答”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martsens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4853572

邮箱：ir@smartsens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6-045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一）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36,760,482股股份已于2026年10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36,760,48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总股本由402,306,775股变更为439,067,257股，注册资本将由402,306,775元变更为439,067,257元。

（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

2026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库存股时限等因素综合考虑，为传递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536,872股的回购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39,067,257股变更为438,530,385股，注册资本将由439,067,257元变更为438,530,385元。

综上所述，公司总股本将由402,306,775股变更为438,530,385股，注册资本将由402,306,775元变更为438,530,385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230.6775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853.0385万元。 ……
2	第二十四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0,230.67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第二十四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3,853.038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次变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需要，公司拟对下列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制定或修订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上述制度中，《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制度同时废止。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6-046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1月13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889号科技绿洲四期8号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3日

至2026年11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八）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持有A类股份及B类股份的股东对提交股东会表决的议案进行表决时，持有A类股份的股东每股可投5票，持有B类股份的股东每股可投1票。但公司股东会对下列事项行使表决权时，每一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B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均可投1票：

（一）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二）改变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聘请或者解聘独立董事；

（四）聘请或者解聘审计委员会成员；

（五）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六）公司合并、分立、分拆、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股东会对前款第（二）项作出决议，应当经过不低于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但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将相应数量A类股份转换为B类股份的除外。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10月21日及202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6、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议案3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13	思特威	2026/1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1日9:00-17:00，以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6年11月11日17:00前发送邮件至ir@smartsenstech.com。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889号科技绿洲四期8号楼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需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邮件须在2026年11月11日17:00前发送至ir@smartsenstech.com，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会”字样，并须附上上述第1、2、3款所列的证明材料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889号科技绿洲四期8号楼

电话：021-64853572

邮箱：ir@smartsenstech.com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6-043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及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情况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11月届满，鉴于相关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亦将相应顺延。

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施海娜女士属于会计专业人士，其与许军先生、高富平先生的任期将于2026年11月届满且连任时间将满6年，即将任期届满离任。

鉴于施海娜女士、许军先生、高富平先生届满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换届工作完成之前，施海娜女士、许军先生、高富平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直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施海娜女士、许军先生、高富平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谨向施海娜女士、许军先生、高富平先生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其对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6-041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11月届满，鉴于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过程中，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也将相应顺延。

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及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智感微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向睿魔创新科技（四川）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智感微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公平合理，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关联董事高秉强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完成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共计36,760,482股；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536,872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考虑到上述事项，公司总股本将由402,306,775股变更为438,530,385股，注册资本将由402,306,775元变更为438,530,385元。

鉴于上述公司股本、注册资本变动，公司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需要，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其中《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制度同时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及修订后的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等事项，董事会提请择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召开日期授权董事长决定，会议地点为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889号科技绿洲四期8号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